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88-Y012-01

修正案号: 39-0159

- 一. 标题: 检查运十二飞机襟翼链条
- 二. 适用范围: 所有运十二型飞机
- 三.参考文件:
 - 1.运十二飞机维护手册 27-50-00 章
 - 2. 一二二厂技术单 YUT-J57-483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最近发现运十二飞机襟翼链条裂纹, 危及飞行安全, 为此各用户按如下步骤对襟翼链条进行检查:

- 1. 打开滑轨整流罩, 用煤油清洗干净所有链条, 并检查以下项目:
- (1)用10倍放大镜逐节检查链子有无裂纹、磨损痕迹、腐蚀等。 如情况良好则涂上润滑脂后继续使用,如有缺陷则按第2条进行工作。
- (2)逐节检查链条内侧板与外侧板是否紧密贴合,其侧向间隙不应大于0.7毫米。链条侧板应平直、不允许翘曲。
- (3)在收到位置检查链条张力。如发现链条松弛,则按维护手册"Y125,JW2"中27-50-00.501页第3.3条规定调整张力。
 - (4)检查链条与滑轮板后部螺栓头之间的间隙应大于1毫米。
 - 2. 修理与更换。
 - (1)凡有裂纹的链条一律更换新件。

- (2)有轻微磨损或锈蚀的,允许用绸布蘸油膏除去锈蚀后,涂上 润滑脂继续使用。
- (3)对于新链条除按1,(1),1,(2)条检查外,还应检查链条表面 有无毛刺、划伤,链条垂直悬挂时不应有侧向弯曲。
- (4)本指令1所要求的检查工作。应列入该型飞机每100小时维 修。
 - 3. 极限开关的调正。

参照维护手册有关规定执行。

自本指令颁发之日起生效,并在接到本指令后第一次飞行前完成。

- 五. 生效日期: 1988年4月18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1988年4月18日
- 七. 联系人: 张珠江

中国民航局适航司

4012233-8315